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考核工作方案

(专业知识考核和综合素质考核部分)

一、考核方式、内容及时间安排

(一) 专业知识(两门业务课)考核(网络远程)

1.考核内容

①食品生物化学或食品生物技术: 满分 100 分

②食品科学: 满分 100 分

2.考核方式与时间:

考核方式: 笔试(开卷), 考试结束后将答卷立即拍照传到邮箱:

zhengmingzhu@jlau.edu.cn

考试时间: 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8:00

(二) 综合素质考核

1.考核内容

对考生的本科、硕士期间学习、科研能力、英语水平、专家推荐、拟攻读学科博士学位的研究设想、学术道德、专业知识、诚实守信等情况进行综合审核, 满分为 100 分。其中拟攻读学科博士学位的研究设想部分采用 ppt 汇报, 时间 5 分钟。

2.考核方式与时间

考核方式: 网络远程面试

时间: 2021 年 5 月 14 日上午 8:30

3. 远程考试平台测试演练

使用的平台: 腾讯会议(备用钉钉); 测试演练时间: 2021 年 5 月 12 日下午 3:00;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美宏, 13029116378

注: 在正式考试前, 将组织考生进行考试演练, 所有考生都必须参加测试演练。

二、录取

1. 考生总成绩计算方法: 总成绩=专业知识考核成绩(两门业务课成绩)+综合素质考核成绩。

2. 专业知识考核或综合素质考核中有低于 60 分的, 不予以录取。

3. 录取排序原则: 按照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总成绩顺次录取。

4. 拟录取的人员须将全部个人档案、工资关系(若有工作单位, 该项也需提供)转入我校, 全脱产在校学习。

5. 所有考生应确保参加 2021 年博士研究生网络远程考核身份真实且不存在违纪、违规行为。如有弄虚作假, 取消本人的博士研究生考核、录取资格, 一切责任由考生自负。

三、违规处理

对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 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我校将一律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的规定严肃处理。

四、其他事项

1. 考生须按照学院博士考核工作方案要求, 提前准备相关设备及软件平台, 参加平台测试, 熟悉相关操作。

2. 考生应按规定时间凭身份证参加演练和考试, 未按时参加的, 按缺考处理。

3. 考生应配合工作人员完成身份审核、周围环境检查, 并按要求放置相关设备等工作。

4. 考生应处于独立空间参加考核。考核过程中, 周围不得有他人在场。

5. 考生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他人透漏考核内容。

6. 考核过程学校将全程录音录像。报到入学后, 将对考生再次全面复查, 对弄虚作假或其

他不符录取条件者，一经查实，将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

五、咨询及申述渠道

学院咨询电话：0431-84533239，联系人：李老师，申诉电话：0431-84533329